

江西财经大学教务处

教务通知字〔2018〕26号

关于开展2018年普通本科“优秀毕业论文（设计）”评选的通知

各学院：

根据《江西财经大学普通本科“十佳毕业论文（设计）”评选实施办法》（江财教务字〔2014〕19号）和《江西财经大学普通本科毕业论文（设计）管理办法（2017年修订稿）》（江财教务字〔2017〕17号）文件精神，经研究，决定开展2018年普通本科院级“优秀毕业论文（设计）”、校级“优秀毕业论文（设计）”和“十佳毕业论文（设计）”评选工作，现将相关事项通知如下。

一、院级优秀毕业论文（设计）评选

（一）评选对象与数量

1. 评选对象：综合评定成绩为“良好”等级及以上的毕业论文（设计）。

2. 评选数量：按应届毕业生人数10%确定院级优秀论文（设计），具体篇数见附件1。

（二）评选标准与奖励

参考校级优秀论文评审标准，学院自主制订相应评选制度、评审标准及奖励方式。

（三）评选程序

1. 教学系推荐

院级优秀毕业论文（设计）由各教学系按应届毕业生人数的 15% 向学院推荐。

2. 学院评选

学院组织专家进行评选。在 6 月 5 日前将名单在实践教学综合信息管理系统毕业论文（设计）模块（后简称论文管理系统）中予以确认。

二、校级优秀毕业论文（设计）评选

（一）评选对象与数量

1. 评选对象：已评定为院级优秀毕业论文（设计）。

2. 评选数量：按应届 2% 确定校级优秀论文（设计），各学院具体篇数见附件 1。

（二）评选标准与奖励

1. 评选标准参考《江西财经大学普通本科毕业论文（设计）管理办法（2017 年修订稿）》（江财教务字〔2017〕17 号）第五

十三条。

2. 每篇校级优秀毕业论文和毕业设计分别奖励指导教师400元和500元，并向学生颁发荣誉证书。

（三）评选程序

1. 学院推荐

学院在院级优秀毕业论文（设计）的基础上按应届毕业生学生数的4%的比例（各学院具体推荐篇数见附件1）在6月10日前通过论文管理系统向学校推荐，并提交由参评学生填写的校级《优秀毕业论文（设计）申请表》（附件2）纸质材料1份。

2. 专家评选

学校组织专家评选，按应届毕业生人数2%确定校级优秀毕业论文（设计）。

三、十佳毕业论文（设计）评选

（一）评选对象与数量

1. 评选对象：综合评定成绩为“优秀”等级且评定为院级优秀毕业论文（设计）。

2. 评选数量：10篇

（二）评选标准与奖励

1. 按照江西财经大学普通本科“十佳毕业论文（设计）”评定标准评选（附件3）。

2. 学校将在 2018 年本科生毕业典礼上对获评“十佳毕业论文(设计)”的学生及其指导教师予以表彰,并分别奖励 3000 元和 2000 元。教务处网站也将设立普通本科“十佳毕业论文(设计)”专栏对获奖作品集中展示。

3. “十佳毕业论文(设计)”推荐数和入围数将作为学院年终考核的一个重点量化指标。

(三) 评选程序

1. 学院推荐

6 月 10 日前,以学院为单位,在院级优秀毕业论文(设计)中选拔。原则上,应届毕业生人数在 500 人以下的学院申报 1 篇,500 人以上(含 500 人)至 1000 人的学院申报 2 篇,1000 人以上(含 1000 人)的学院申报 3 篇。具体分配指标见附件 1。

2. 文字复制比(重复率)检测

学校利用反抄袭软件对参评毕业论文(设计)进行文字复制比(重复率)检测。参评毕业论文(设计)全文去除本人已发表文献复制比不得高于 15%。

3. 专家评审

外文应用能力评审:组织专家进行外文应用能力评审。评分标准见附件 3。

现场答辩评审:聘请校外专家对参评毕业论文(设计)进行现场答辩评审,具体要求如下:

(1) 答辩分经管组和非经管组两组同时进行;

(2) 答辩须由参评毕业论文（设计）作者本人完成；

(3) 每篇毕业论文（设计）答辩时间为 25 分钟，其中学生汇报时间为 10 分钟，专家提问时间为 15 分钟；

(4) 非平面设计类需自带设备和素材现场展演或模拟；

(5) 答辩结束后，专家评分（评分标准见附件 3）；

(6) 为不影响评委评分，毕业论文（设计）指导教师不能进入答辩现场。

4. 确定候选“十佳毕业论文（设计）”

按小组内得分，从高到低分别取两个小组数量的 50%（四舍五入）作为候选“十佳毕业论文（设计）”，合计 10 篇。

5. 网上公示及校长办公会审议

候选“十佳毕业论文（设计）”在校园网上公示一周。若无异议，则报校长办公会审议，确定 2018 年江西财经大学普通本科“十佳毕业论文（设计）”。

（三）申报材料提交及有关要求

学院于 6 月 10 日前向教务处实践教学科报送参评学生的以下材料：

1. 《江西财经大学 2018 年普通本科“十佳毕业论文(设计)”申请表》纸质稿及电子稿，申请表模板见附件 4；

2. 毕业论文（设计）定稿纸质稿及电子稿，纸质稿按《关于做好 2018 届普通本科毕业论文(设计)工作的通知》要求装订，此稿为参评终稿；

3. 申报非平面毕业设计类除需提交以上材料外，还需提交视频录像；

4. 一张 2 寸蓝底证件照电子稿，一张和毕业论文（设计）指导老师合影的工作照，照片须清晰；

5. 与毕业论文（设计）相关的成果、专利、获奖证书或已发表论文的复印件。

以上材料纸质稿提交实践教学科，电子稿可由申报学生登录 QQ 群提交（参评学生须加普通本科“十佳毕业论文（设计）”评选 QQ 群：383278201）。

联系人：王云、汪侠 联系电话：83816252

附件 1：2018 年普通本科“优秀本科毕业论文（设计）”评选申报分配表

附件 2：普通本科校级“优秀毕业论文（设计）”申请表

附件 3：普通本科“十佳毕业论文（设计）”评定表

附件 4：普通本科“十佳本科毕业论文（设计）”申请表

附件 5：关于印发《江西财经大学普通本科毕业论文（设计）管理办法（2017 年修订稿）》的通知

教务处

2018 年 5 月 9 日

抄送：校领导 各学院及国际学院 财务处

教务处

2018 年 5 月 9 日印